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　目　名　称：　全市文艺创作经费

项　目　单　位　：　市委宣传部文艺科

主　管　部　门　：　中国共产党包头市委员会宣传部

2021 年 9 月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1.项目背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关于内蒙古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中发〔2015〕27号)精神，按照内蒙古党委和包头市委有关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实施意见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创作推出了一批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展示时代精神、彰显包头特色、体现地域风格的文艺精品，不断满足人民过上美好生活的新期待，为推动我市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建设文化强市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2.项目内容

一是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出一批文艺精品；**二是**加快推进乌兰牧骑事业发展，服务基层群众；**三是**组织开展系列群众文化活动。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1.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年初目标设定情况：**一是**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出一批具有地方特色、文化内涵、艺术价值的文艺精品；推出一批代表我市艺术创作成就和水平、群众喜闻乐见的优秀作品。**二是**弘扬乌兰牧骑的优良传统，充分发挥乌兰牧骑六大职

能，扎根生活沃土，服务基层群众，为全市各族人民提供丰富的精神食粮，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现代化包头提供强大的价值引领力、文化凝聚力和精神推动力。**三是**带动群众性文化活动蓬勃开展，展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喜人变化，振奋精气神，培育社会文明新风尚，倡导健康文明的生活方式，凝聚起同心共筑中国梦的磅礴力量。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加大文艺精品创作。组织召开了全市重点文艺创作推进会，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庆祝建党100周年等重大主题，开展文艺精品创作工作。推出了舞剧《逆行者》、漫瀚剧《呼唤》、舞蹈《众志成城》、歌曲《我们赶上了一个好时代》《亮丽北疆》等一批优秀作品。完成了话剧《为正义辩护》、漫瀚剧《都贵玛》、大型二人台剧目《革命的母亲》、二人台小戏《知心书记》等剧本创作。话剧《为正义辩护》等2部作品入选自治区文旅厅2020年度内蒙古自治区舞台艺术精品工程剧目和自治区庆祝建党100周年舞台剧。舞蹈作品《额吉--都贵玛》入选中国文联扶持项目。歌曲《丰碑》等5首作品入选内蒙古最受欢迎抗疫歌曲评选活动。民族音乐会《黄河从草原走过》入选文化和旅游部“黄河流域舞台艺术优秀剧目展演展播”活动，漫瀚剧《布衣郡守》入选第三届内蒙古地方戏优秀剧目暨沿黄省区地方戏展演活动。组织推介儿童广播剧《别哭，妈妈》等11部优秀作品在学习强国宣传展播展示。小戏《一墙之隔》、小品《扶贫路上》等6部作品入选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编印的《脱

贫攻坚主题优秀小型作品选编》。完成推荐歌剧《双翼神马》等12部参加第十七届中国•内蒙古草原文化节展演。举办了“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采风创作及漫瀚剧种专业音乐人才培训、2020年戏曲表演理论青年文化人才培训等10批次培训活动。组织参加了自治区第十期文研班暨乌兰牧骑文艺创作人员研修班等。

二是加快推进乌兰牧骑事业发展。印发《2020年乌兰牧骑工作方案》,围绕乌兰牧骑改革、创作、创新等工作，划分责任单位，要求完成时限，扎实推动全市各乌兰牧骑各项工作持续发展。土右旗、达茂旗乌兰牧骑共演出服务241场次，九原区乌兰牧骑演出服务112场次。创作推出了小品《大城小事》、歌曲《我的敕勒川》、民乐合奏《愉悦的呼德》等近百部（件）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作品。编排演出了实景演出剧目《倾城美岱召》。策划推出了“相约微课堂”线上教学、乌兰牧骑线上微讲堂等栏目40余期。加强“网络乌兰牧骑”建设，印发了《关于组织“网络乌兰牧骑”战“疫”主题微创作的通知》，注册了各级各类“网络乌兰牧骑”抖音官方政务号，组建了20人的包头“网络乌兰牧骑”队伍，分两个批次参加自治区在线培训工作。推出了朗诵《守望家园》、情景剧《谎言之罪》、歌舞《让世界充满爱》等近200部（件）抗疫防疫主题文艺作品，在各类新媒体平台进行展示。策划推出了“宅家看好戏”34期、乌兰牧骑“以艺战疫”疫情防控主题作品展播38期。组织开展了2020年度包头市“弘扬乌兰牧骑精神，到人民中间去”基层

综合志愿服务集中活动200余场次。组织开展2020年“乌兰牧骑月”活动，制定了工作方案，在集中两个月的时间里，策划开展了“乌兰牧骑月”各类主题活动17项近200场次演出、服务等活动。成功举办了“弘扬乌兰牧骑精神，到人民中间去”——包头市乌兰牧骑优秀节目展演活动。举办了乌兰牧骑“六进”“致敬英雄 建设家园”—内蒙古自治区成立纪念日、“乌兰牧骑助力文旅融合”等各类活动。参加了第二届全区乌兰牧骑新人新作比赛，获2个“银奖”2个“铜奖”。

三是组织开展各类品牌及群众性文化活动。举办了包头市第35届鹿城文化艺术节，新增赛汗塔拉分会场，将文艺演出、文旅推介、地摊经济、夜市经济等“草原音乐美食”多种元素相融合，全市开展各类文化艺术活动共300多项2500余场，惠民达200万人次。组织举办了第二十届“社区之光”大舞台精品节目展演、包头市第三届广场舞大赛、第十二届军工旅游文化节、第十七届秦长城文化旅游节等系列品牌群众文化活动。举办了第二届包头油画双年展、“打赢脱贫攻坚战”主题摄影图片展、东达山“荷·和·风雅”网络艺术节、乐享西口情·文化走亲、第六届“敕勒川宝格达”敖包祭祀文化节等系列群众性文化活动。完成央视国庆特别节目“坐着高铁看中国”包头站快闪《我的祖国》活动，举办了2020年包头广播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包头市2020年百姓春晚、“点赞内蒙古·遇见包克图”2020内蒙古网络春晚、包头少儿春晚及郎朗艺术基金“快乐的琴键”音乐教室捐赠等活动。组织开展了2020年元旦春节

期间“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筹备组织2021年包头广播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二人台（土默特右旗二人台）项目成功入选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完成自治区第十七届中国·内蒙古草原文化节各类活动。组织举办了包头会场开幕式活动。推荐组织市老年艺术团合唱团、小丽花妈妈合唱团参加2020内蒙古合唱大赛并获得银奖。推荐作品《鹿城的河流》参加“舞动北疆”全区第三届广场舞大赛并获三等奖。组织参加了草原云·2020内蒙古民歌大赛、“八月飞歌”——云上歌曲大赛暨来草原“嗨”歌、“百景百部”短视频大赛作品等活动。

2.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印发了《包头市文艺精品创作项目扶持办法》（暂行），制定了《包头市2020-2021年重大主题文艺精品创方案》，面向全市共征集作品8类68部（件），确定了戏剧、图书等5大类话剧《为正义辩护》、报告文学《我们像双翼神马》等10部（件）扶持作品，进一步加大文艺精品的创作推出力度，激发全市文艺工作者的创作热情，推动我市文艺创作繁荣发展。组织召开了全市重点文艺创作推进会。

2.组织开展“弘扬乌兰牧骑精神，到人民中间去”基层综合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全市包括2支市级队伍在内的22支共300多人的“草原综合志愿服务轻骑兵”队伍，策划了包括法律知识服务、“扫黑除恶”、健康检查等57个服务项目，深入到各街道乡镇苏木、嘎查村社区等150个服务点开展了200余场次

综合服务活动，累计参与服务人员3000多人次，累计服务群众达2万余人。成功组织举办了“弘扬乌兰牧骑精神，到人民中间去”——包头市乌兰牧骑优秀节目展演活动。来自全市各地区、各高校企业的13支乌兰牧骑、文艺小分队参加了展演，集中展示了我市乌兰牧骑创作排演的优秀剧节目，让更多群众共享文化发展成果。

3.印发《关于举办“打赢脱贫攻坚战”主题摄影图片展的通知》，以“脱贫攻坚跟党走 全面小康新时代”为主题，以打赢脱贫攻坚战为主要内容，面向全社会征集全面展示脱贫攻坚取得的巨大成就的图片。主题摄影活动共收到116位摄影家及摄影爱好者的2168幅摄影作品，在包头文明网上开设“决战决胜脱贫攻坚”专栏，编发“脱贫攻坚摄影展”微刊6期，在包头日报开设了“打赢脱贫攻坚战优秀摄影图片展”专栏，编发主题摄影图集微展8期。经活动评审组专家评委认真评选，共有136幅摄影作品入选活动图片展。通过摄影图片展览，形象、生动、直观地反映脱贫攻坚的奋斗历程、带来的巨大变化和取得的辉煌成就，全面展示了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坚定“四个自信”，凝聚起全体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的意志和力量，自觉为实现伟大梦想而不懈奋斗。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及时解决文艺创作资金使用、项目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可以建立科学、可量化的文艺产品生产的指

标体系，督促各文艺项目严格按要求完成绩效评价，严格落实绩效管理责任，真实反映资金使用效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工作责任的落实。

（二）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项目预算80.3万元，其中，本年预算8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0.3万元。

（三）项目资金产出情况

截至2020年底，项目预算支出79.91万元，预算执行率99.51%；其中，本年预算支出79.61万元，上年结转资金支出0.3万元。用于全市文艺精品创作支出63万余元，加快推进乌兰牧骑发展支出6万余元，群众文化活动宣传等支出4万余元。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加强资金监管，在年度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强化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等关键环节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努力提高项目资金配置效率，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完成良好，印发了《包头市文艺精品创作项目扶持办法》（暂行），制定了《包头市2020-2021年重大主题文艺精品创作方案》，确定了戏剧、图书等5大类话剧《为正义辩护》等10部（件）扶持作品，共给予扶持资金60万元。推出了舞剧《逆行者》、漫瀚剧《呼唤》、舞蹈《众志成城》、

歌曲《亮丽北疆》等一批优秀作品。完成了话剧《为正义辩护》、漫瀚剧《都贵玛》、大型二人台剧目《革命的母亲》、二人台小戏《知心书记》等剧本创作。创作推出了疫情防控主题歌曲《前进》、好来宝《奉献爱》等2730多部（件）文艺宣传产品。印发《2020年乌兰牧骑工作方案》，全市乌兰牧骑共演出服务353场次，创作推出了小品《大城小事》等近百部（件）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作品。完成了2020年度包头市“弘扬乌兰牧骑精神，到人民中间去”基层综合志愿服务集中活动200余场。举办了第35届鹿城文化艺术节、第三届广场舞大赛、2020年包头广播电视台春节联欢晚会、包头市2020年百姓春晚、“点赞内蒙古·遇见包克图”2020内蒙古网络春晚、包头少儿春晚等活动。组织开展了2020年元旦春节期间“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央视国庆特别节目“坐着高铁看中国”包头站快闪《我的祖国》等活动。

（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各效益指标全部完成。

（三）评价得分情况

在全市文艺创作经费方面的预算执行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四大块的得分良好，取得实际效果明显。

四、存在问题

（一）项目立项、实施存在问题

创作经费不足和激励机制有待加强完善，制度性、政策性长效激励机制不够完善，我市创作的文艺作品获得自治区或国家“五个一工程”奖及其他奖项时，未能获得有效的激励奖励。

（二）资金管理使用存在问题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加强现实题材创作生产，落实好《包头市2020-2021年重大主题文艺精品创作方案》。

2.推进乌兰牧骑事业发展。按照包头市委、政府《关于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加快推进乌兰牧骑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精神，着力推进“七个一”建设，充分发挥乌兰牧骑各项职能，广泛开展基层演出、辅导服务等活动。

3.组织开展系列群众文化活动。围绕庆祝建党100周年主题，举办广场舞展演等系列活动。组织举办第二十三届新年音乐会、2021年包头电视春节文艺晚会、第十三届鹿城元宵文化节、第三十六届鹿城文化艺术节等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开展“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我请百姓进剧场”等活动。

（二）措施及办法

1.围绕庆祝建党100周年等主题，开展文艺精品创作工作，督促指导各重点项目加快创作排演进度。印发《关于开展包头市重大主题文艺精品创作项目（第二批）申报工作的通知》，

加强推动我市重点文艺精品创作，突出对重大主题文艺精品创作的规划引导。

2.印发我市《2021年乌兰牧骑工作方案》，着力推动乌兰牧骑政治建设和自身建设。继续开展“乌兰牧骑+”综合志愿服务、“弘扬乌兰牧骑精神，到人民中间去”等活动。加强“网上乌兰牧骑”建设，加强网络视频创作力度，制作创作推出一批短小精湛、易于传播的短视频作品和具有地方特色文艺节目。

3.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制定印发我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文化文艺活动工作方案》，统筹指导各类群众文化文艺活动线上线下有序开展。继续办好各类品牌文化活动和群众文化活动。